

# 关于应标公司变更声明

中科千寻未来（杭州）科技有限公司为北京千寻未来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控股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皆为易源霖，公司所有商标和知识产权清晰明确，无纠纷。

中科千寻未来（杭州）科技有限公司为贵单位拟采购项目全自动扫描仪的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公示时间：2024 年 1 月 26 日-1 月 31 日）。2024 年 3 月，接贵单位新要求，应标公司需注册为军采网供应商，军采网注册供应商规定：成立三年以上的非外资(含港澳台)独资或控股企业。由于中科千寻未来（杭州）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暂不满足三年要求，关于贵单位此次招标项目（全自动扫描仪）将变更为由母公司北京千寻未来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对此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我司承诺，北京千寻未来科技有限公司将继续保持相同的业务标准和服务质量，以确保贵方的利益得到充分保障。同时，我们也将积极与贵方沟通，及时解决可能出现的任何问题，确保合作顺利进行。

特此声明。

中科千寻未来（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2024.03.14



北京千寻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2024.03.14

